

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学生食堂蔬菜、肉食、禽蛋、调料，日常消耗品等供应商遴选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HSXG-2026-010）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学生食堂蔬菜、肉食、禽蛋、调料，日常消耗品等供应商遴选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300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学生食堂蔬菜、肉食、禽蛋、调料，日常消耗品等供应商遴选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学生食堂蔬菜、肉食、禽蛋、调料，日常消耗品等供应商遴选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同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应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查询的行贿犯罪记录网站截图；说明：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内容截图查询路径：中国裁判文书网网址：“wenshu.court.gov.cn”，查询时选择首页“高级检索”，“全文检索”输入单位名称，“案由”选择“刑事案由”中的“贪污贿赂”，“法院层别”选择“全部”。3、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供应商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违法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并提供网页截图证明材料。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27 09:30:00到2026-05-06 17:00:00。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详见本公告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5-08 10: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12幢1116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5-08 10: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12幢1116号。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第二十二中学。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桃花乡

联系人：郭东生

电话：13337111393

邮件：113637425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华荣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12幢1116号

联系人：杨女士

电话：15354870969

邮件：181912407@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第一章 遴选公告

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学生食堂蔬菜、肉食、禽蛋、调料， 日常消耗品等供应商遴选公告

内蒙古华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的委托，采用遴选方式对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学生食堂蔬菜、肉食、禽蛋、调料，日常消耗品等供应商遴选进行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述

- 1、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学生食堂蔬菜、肉食、禽蛋、调料，日常消耗品等供应商遴选
- 2、此次遴选确定 3 家中标单位
- 3、遴选内容及供货期限

遴选内容：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学生食堂蔬菜、肉食、禽蛋、调料，日常消耗品等供应商遴选（具体项目内容详见本遴选文件第四章）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有效期 3 年，根据服务情况合同同一年一续签）。

- 4、遴选方式：综合评分法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同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应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查询的行贿犯罪记录网站截图；

说明：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内容截图查询路径：中国裁判文书网网址：“wenshu.court.gov.cn”，查询时选择首页“高级检索”，“全文检索”输入单位名称，“案由”选择“刑事案由”中的“贪污贿赂”，“法院层别”选择“全部”。

3、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供应商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并提供网页截图证明材料；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遴选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请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在2026年4月27日至2026年5月6日，上午9:30—11:30时，下午15:00—17:00时内，电子邮件版形式递交报名材料（邮件发送至181912407@qq.com），报名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可以获取遴选文件。

报名时，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报名人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提供复印件；

2、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3、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其他材料：

4.1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4.2 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网站截图加盖公章视为原件）（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第2条内容）；

4.3 信用截图，网站截图证明材料（网站截图加盖公章视为原件），（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第3条内容）；

4.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自拟）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4.5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截图（网站截图加盖公章视为原件）；

4.6 承诺书：写明所提供和上交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如中标后发现所提供和上交资料有虚假，招标内容作废，顺延至下一名。

注：（1）所有证件的复印件必须逐页加盖企业公章予以确认，提交一式两份胶封；

（2）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机关所发证件，扫描件、公证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律不视为原件。

四、公告发布网址：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gg.nmgztb.com.cn/>)

五、递交遴选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遴选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5月8日上午10:30（北京时间）（纸质递交）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 12 幢 1116 号

开标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上午 10:30（北京时间）

详细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 12 幢 1116 号

五、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第十二中学

联系人：郭东生

地 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桃花乡

邮政编码：010010

联系电话：13337111393

代理机构：内蒙古华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杨女士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 12 幢 1116 号

邮政编码：010010

联系电话：15354870969

